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2-075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之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15日-2022年6月1日,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新春”、“公司”)因可转换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3,146,440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比例自2021年11月15日-2022年6月1日累计变动0.4753%。

现将有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名称	张峰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6月1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可转债转股	2021年11月15日-2022年6月1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2390	
信息披露义务人2	名称	王学勇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6月1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可转债转股	2021年11月15日-2022年6月1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0899	
信息披露义务人3	名称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6月1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可转债转股	2021年11月15日-2022年6月1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0802	
信息披露义务人4	名称	俞越蕾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6月1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可转债转股	2021年11月15日-2022年6月1日	人民币普通股	0	0.0662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张峰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621,123	23.1173	69,621,123	22.8783
王学勇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88,237	8.6957	26,188,237	8.6058
俞越蕾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281,618	6.4024	19,281,618	6.3362
五洲控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70,187	2.2480	6,770,187	2.2248
五洲控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590,000	5.5086	16,590,000	5.4517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88508　证券简称:芯朋微　公告编号:2022-046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1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其中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披露,并通过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2-034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25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9	2022/6/10	2022/6/10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5月25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2,8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7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9	2022/6/10	2022/6/1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公司全部类型的股份(含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该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25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 0.22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2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5) 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 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 该类股东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自行缴纳现金红利所得税,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人民币0.2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62660772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89009　证券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2022-029

九号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履行2021年11月13日披露的减持存托凭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存托凭证持有人People Better Limited(以下简称“People Better”)于2021年12月18日-2022年6月2日期间, 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存托凭证从55,021,466份减少至47,760,438份,占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的比例由7.81%减少至6.71%,其持有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的比例减少累计超过1%。

●本次权益变动为5%以上非第一大存托凭证持有人减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2年6月2日收到People Better的《关于减持九号公司存托凭证进展的告知函》,2021年12月18日-2022年6月2日期间,People Better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存托凭证合计7,261,028份。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People Better Limited			
	注册地址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2月18日-2022年6月2日			
权益变动情况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存托凭证(份)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1年12月18日-2022年6月2日	存托凭证	7,261,028	1.02%
	合计			7,261,028	1.02%

注:

1. 减持存托凭证来源:公司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票转化的存托凭证。

2. 本次权益变动为主动减持及被动稀释,因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二次行权和第三次行权新增存托凭证已分别于2021年12月29日、2022年5月30日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04,688,420份增加到711,504,310份,从而导致People Better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上表中减持比例按照公司最新存托凭证总数711,504,310份计算。

3. 本次权益变动主体People Better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4.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存托凭证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5. 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6. 表格中减持比例取2位小数,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存托凭证情况

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	存托凭证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存托凭证		本次变动后持有存托凭证	
		持有托凭证数量(份)	占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的比例	持有托凭证数量(份)	占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的比例
People Better Limited	合计持有存托凭证	55,021,466	7.81%	47,760,438	6.71%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存托凭证	55,021,466	7.81%	47,760,438	6.71%

注:

1. 因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第二次行权和第三次行权新增存托凭证已分别于2021年12月29日、2022年5月30日完成登记,公司存托凭证总数由704,688,420份增加到711,504,310份。上表中“本次变动前持有存托凭证” 相关比例依据登记前公司存托凭证总数704,688,420份计算;“本次变动后持有存托凭证” 相关比例依据公司最新存托凭证总数711,504,310份计算。

2.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存托凭证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 表格中减持比例取2位小数,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二、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存托凭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属于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本次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 上述减持事项与存托凭证持有人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特此公告。

九号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2-037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吴志雄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9,181,4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0.48%。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后累计被质押股份总数为155,04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64.8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24%。

●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徐春梅女士合计共持有公司239,191,827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40.49%(徐春梅女士持有公司10,3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8%,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总数为155,040,000股,占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64.8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24%。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志雄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22年5月31日,吴志雄先生将其于2021年6月15日在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质押的23,500,000股(公告编号:2021-044)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

股东名称	吴志雄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
本次解质股数	23,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8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98%
解质时间	2022年5月31日
持股数量	239,181,429
持股比例	40.4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31,54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5.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26%

2、本次股份继续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吴志雄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
本次质押股数	23,500,000
是否为限售股	否
是否补充质押	否
质押起始日	2022年5月31日
质押到期日	2023年5月31日
质权人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8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98%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生产经营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3、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吴志雄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吴志雄	239,181,429	40.4848%	155,040,000	155,040,000	64.82%	26.24%	0	0	0	0
徐春梅	10,398	0.001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39,191,827	40.4865%	155,040,000	155,040,000	64.82%	26.24%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吴志雄先生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3,86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04%,对应融资余额8,75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66,840,000股(不含本次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7.9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31%,对应融资余额24,8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志雄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产、投资收益及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收入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吴志雄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支付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2、吴志雄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吴志雄先生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吴志雄先生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本次股权质押事项不存在影响公司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22-026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系无偿划转,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漳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国有资本运营”)、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漳州国有资产投资”) 合计持有公司332,040,455股, 占公司总股本55.04%。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九龙江集团《关于公司股份变动的告知函》,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2年6月1日,九龙江集团与漳州国有资本运营签订《关于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以下简称 “《无偿划转协议》”), 九龙江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公司1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98%)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漳州国有资本运营。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宜已取得漳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九龙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漳州国有资本运营、漳州国有资产投资合计持有公司332,040,455股,占公司总股本55.04%。

二、本次权益变动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股份划出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1号九龙江集团大厦

法定代表人:潘杰

注册资本:4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0156507684C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供电业务;新化学物质进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份划出方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漳州市新华北路嘉华大厦11层

法定代表人:赖志军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0156522075P

经营范围:依法运营漳州市市本级工业系统国有资产;工业、建筑业、制造业、第三产业的投资;建筑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批发;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股份划入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漳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漳响路44号

法定代表人:林柳强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股东: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0315694 65XH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金融信息服务;住房租赁;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音响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箱包销售;服装服饰零售;皮革制品销售;鞋帽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灯具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户外用品销售;玩具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礼品花卉销售;园艺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典当业务;代理记账;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2022年3月18日,九龙江集团分别与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漳龙集团”)、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城投集团”)、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交通集团”)签订《关于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九龙江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9%)分别无偿划转至福建漳龙集团、漳州城投集团、漳州交通集团各3,000,000股(各占公司总股本0.50%)。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九龙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漳州国有资产投资合计持有公司332,040,455股,占公司总股本55.04%(详见公告2022-013、023号)。

2022年6月1日,九龙江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公司1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98%)无偿划转至漳州国有资本运营。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宜已取得漳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 九龙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漳州国有资本运营、漳州国有资产投资合计持有公司332,040,455股,占公司总股本55.04%。

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九龙江集团	无限售股份	329,022,643	54.54	311,022,643	51.56
漳州国有资本运营	无限售股份			18,000,000	2.98
漳州国有资产投资	无限售股份	3,017,812	0.50	3,017,812	0.50
九龙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无限售股份	332,040,455	55.04	332,040,455	55.04

注:

1、表格中数据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

3、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的控制关系图

1、本次无偿划转前的持股情况如下:

100%　54.54%

0.5%

2、本次无偿划转后的持股情况如下:

100%

100%

51.56%

2.98%　0.5%

五、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情请参阅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系无偿划转,不触及要约收购。

特此公告。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3日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片仔癀

股票代码:60043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通讯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1号九龙江集团大厦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漳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通讯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漳响路44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通讯地址:漳州市新华北路嘉华大厦11层

权益变动性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无偿划转,持股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2年6月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片仔癀”)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片仔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交易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九龙江集团	指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资本运营公司	指	漳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资产投资公司	指	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片仔癀	指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所持的片仔癀股份比例减少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报告书中的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或有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企业名称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00156507684C
注册资本	4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0年10月1日
主要营业范围	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供电业务;新化学物质进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1号九龙江集团大厦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企业名称	漳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00315694 65XH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2月11日
主要营业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金融信息服务;住房租赁;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音响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箱包销售;服装服饰零售;皮革制品销售;鞋帽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灯具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户外用品销售;玩具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礼品花卉销售;园艺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典当业务;代理记账;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漳响路44号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企业名称	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00156522075P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8年9月25日
主要营业范围	依法运营漳州市市本级工业系统国有资产;工业、建筑业、制造业、第三产业的投资;建筑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批发;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漳州市新华北路嘉华大厦11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潘杰	男	董事长、董事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何惠川	男	总经理、董事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魏育健	男	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赖文宁	男	副总经理、董事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杨秀灵	女	纪委书记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陈志言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石金塔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李伟国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陈左耘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曾毓前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周泽辉	男	总审计师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蔡少斌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骆向阳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叶向阳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何建国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福建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